**张庙街道2019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张庙街道在区委和区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法治张庙建设”目标任务，牢固树立“法治是政治责任、法治是发展要素、法治是民生工程”的理念，坚持以打牢法治基础为基本点，以法治创新为着力点，以提高全民法律素质为落脚点，大力推进法治建设进程，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一、街道法治政府建设现状

**一是完善体制建设。**张庙司法所含公务员编制4人，其中正科级1名，副科级1名，2人有相关法律背景，街道配备聘用工作人员1名。

街道目前聘用法律顾问一家，为华公达律师事务所，包含2位法律顾问，参与化解火灾、拆违等重大矛盾纠纷的化解及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案件的应诉处理。街道聘请窗口法律咨询接待律师9位，在街道信访服务窗口与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窗口为来访群众提供法律服务。

**二是转变政府职能。**截至2019年10月底，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3个，公开率为100%，完成依申请公开3个。政府信息公开率有明显提升。

截止2019年10月底，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提供法律服1500次，其中，解答法律咨询1380件；为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提供法律顾问咨询21件；协助办理法律援助申请初审18件；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工作150件；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15场；引导告知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政策、救助帮扶途径等25人次；提供其他法律服务30件。依托33个居民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提供法律服务2000次，其中，解答法律咨询1885件；举办法治讲座72场，法治讲座受众2160人；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工作166件；为居委依法治理提供法律意见75件；提供其他法律服务36件。

2019年以来，通过社区通平台发布各类文章、信息新增18篇，新增居民好评数2条，居民留言数14条

2019年截止目前购买服务为6个，合计约为516万元，涉及居民文体活动、微公益、优抚助残、垃圾分类等多个方面，建立公益项目管理制度，例会制度，监测制度、评估制度“四位一体”，保障政府购买服务有效运行。

**三是规范行政决策。**进一步完善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和党委议事规则及决策机制，有效防止民主、集中“一头重”，出现决策“一言堂”和各自为政的分散主义现象。以惩防体系建设为总揽，以规范资源权、财经权、人事权“三大核心权力”运行为重点，进一步锁紧关键环节、堵住关键漏洞。居民区积极开展自治“三会制度”（听证会、协调会、评议会）。2019年约有4900人参加161次“三会”。居民自治召开“三会”的频率明显提升，参与人数也大幅增加。

**四是严格行政执法。**张庙城管中队根据《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第十一条的规定，依据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市政工程管理、绿化管理、水务管理、环境保护管理、工商管理、建设管理、城乡规划和物业管理等十个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对相关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在居民区建立社区公示牌，工作规章制度上墙，进一步完善社区城管工作室功能。明确各社区走访责任队员，定期走访社区，建立与居民区的日常联络机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截止目前已经成立33个社区城管工作室，覆盖率达到100%。2019年度（截止6月30日）投诉受理总量：540起（其中12319平台172起，违建平台67起，12345平台394起），结案率100%。投诉量较2018年有显著回落。

2019年街道城管中队与各职能部门（街道网格中心、平安办、安监办、司法所、房办、绿容所，公安通河派出所、泗塘派出所、交警，张庙市场监督所等）开展综合执法整治15次，出动人员124人次。

截止2019年10月底：一般程序案件立案208个，处罚金额108482元；简易案件129个，处罚金额6450元；拆除违法建筑案件新建违建34起，存量违建33起。

**五是强化行政监督。**街道健全监督管理信息，加强日常监管，积极将城管执法职责范围、执法依据、执法程序以及监督电话等事项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一旦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发现城管执法人员有违法执法行为或者行政不作为的，可以向城管执法人员所在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或者监察部门检举、控告。接通到检举、控告的部门应当按照法定权限及时核实处理，并及时反馈处理意见。此外，区城管执法局定期对行政执法情况组织社会评议；评议结果也及时向社会公开。

2019年上半年张庙中队评议情况



2019年截止10月底行政领导出庭应诉及旁听审理制度推进情况共计11次，分别为：（2019）沪0115行初95号、（2019）沪01行终350号、（2019）沪01行终352号、（2019）沪01行终351号、（2019）沪01行终349号、（2019）沪01行终353号、（2019）沪01行终354号、（2019）沪01行终428号、（2019）沪02民终1139号、（2019）沪0115行初612号、（2019）沪行申853号。

2019年开展行政复议1次，涉及19户人家，经司法所等各部门及结对服务律师的上门协调与普法、召开协调会议，最终19户人家全部同意撤销复议申请。

**五是深化队伍建设。**2019年组织公务员及相关执法人员参加各类培训26次，参加培训1030人次。经过培训，执法人员依法行政和执法办案能力素养有了明显提高。此外充分发挥“互联网+”的特色和优势，通过“社区通-党建园地”、“异香张庙微社区”微信公众号等，借助“学习强国”APP平台，推送理论知识、时政新闻等，让自主学习常态化。邀请党风廉政、基层组织建设等方面的专家教授开展培训，有效提升了干部队伍政治理论素质和业务工作水平。街道组织相关科室到外区优秀街道学习社区治理工作，引导干部开阔视野，认清发展形势、正式差距不足、理清发展思路，增强街道发展的内生动力，提高干部政治素质和能力素质，全面打造一支有党性、有原则、有纪律、有素质的干部队伍。

二、当前法治工作中的短板及下一步推进举措

**一是加大法治对象覆盖面。**张庙街道辖区内老弱病残弱势群体多，面对困难人群开展的特色性法治服务针对性不够强，覆盖面不够广泛。下一步街道将开辟普法教育新地，打造张庙特色法治文化名片，聚焦张庙弱势群体，利用辖区内的泗塘篮球公园基础上进行升级改建，使法治文化充分融入到广大居民群众的生活之中。二是加强“互联+”新媒体技术在普法中的广泛运用。通过“微信普法”形式，构建线上线下全方位宣传服务平台，以“润物细无声”的方式深入到百姓，让群众在手机在线中感悟法治精神，在潜移默化中认同法治理念，进一步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三是借助多方力量，结合街道重点项目，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联合综治、公安、交通、社保、教育等相关部门，围绕“3·5”学雷锋日、“3·8”国际妇女节、“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6·26禁毒日、12月宪法宣传周期间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将法治走进千家万户。

**二是创新法治服务模式。**街道在法治服务上模式不够丰富多样化。下一步街道将改变以往单一工作方式，创新工作模式，采取“五式服务法”——“预约式”法律服务（提前一周与律师进行沟通服务项目）、“定点式”法律服务（定期到居民区开展法律服务）、“入户式”法律服务（主动进居入户把法律服务送到困难弱势群体手中）、“网络式”法律服务（利用电话、邮箱、微信等载体及时向居民区和居民群众提供法律咨询）、“会诊式”法律服务（遇到的复杂、疑难问题，及时进行集体会诊）扎实推进活动的开展，让群众真正享受到了政府免费的法律午餐。司法所打造成为基层法治建设的基础平台。认真做好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督管理、教育矫正、社会适应性帮扶等社区矫正日常工作。

**三是加强队伍建设。**街道将设立党员先锋岗，开展效能大比武，形成以党建带队建促所建的工作机制。（人员培训）按照防范重新犯罪风险“零遗漏”的要求，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程序和时限执法，重点强化接收纳管、监督管理和奖励惩处等执法环节，确保事实清晰、程序完备、证据齐全、文书规范、帮教有力。充分发挥安置帮教工作站的作用，定期召开成员单位例会，互通情况信息，加强工作协作，在人员衔接、动态掌握、帮困扶助、信息研判上形成工作机制，确保安置帮教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无缝衔接。社区矫正质量进一步提高，安置帮教管理进一步强化，社会力量参与力度进一步加大。

街道将积极推进法治建设，进一步增强居民法治意识，营造法治氛围，做到依法办事、照章行事、按程序决策，以法治保障业已构建的良好政治生态安全。